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 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凤祥食品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FENGXIA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77)

股份計劃的建議修訂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10日及2023年8月29日內容有關採納2021年股份獎 計 及2023年股份獎 計 以及修訂2021年股份獎 計 的公告。董事會謹此宣佈，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請下 事宜供股東批准：

股份計劃的背景

作為 本集團若干僱員所作貢 的認可及為本集團的 續經營及發 向彼等提供獎 以作 留，以及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 吸引合適人才，本公司 於2021年12月10日及2023年8月29日採納 項股份獎 計 ，即2021年股份獎 計 及2023年股份獎 計 。

根據2021年股份獎 計 ，董事會向63名 選參與者 予合共23,487,800股獎 股份，其中13,582,071股於本公告日期 未歸 。

根據2023年股份獎 計 ，截至本公告日期 未 獎 股份。

股份計劃的建議修訂

股份計劃的建議修訂致的主要變載如下：

- (i) 許經修訂股份計劃涉及以新H股及／或有已發行H股予獎股份；
- (ii) 採納計劃權上限；
- (iii) 訂明照「經更新」計劃權上限相關計劃下予的所有獎及／或購股權而可能取得（無論是透過認購新H股及／或購買／納有已發行H股）的H股總數，不得超過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權上限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 (iv) 須由股東批准自股東批准上次更新計劃權上限之日（或（視情況而定）修訂日期）起三年後更新該限額；
- (v) 須由獨立股東自股東批准上次更新計劃權上限之日（或（視情況而定）修訂日期）起三年內更新該限額；
- (vi) 許本公司無或以董事會可於其全權絕酌情釐定之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所釐定的代價向任何選參與者予獎；及
- (vii) 為輕微修訂目的而納其他修訂，並使經修訂股份計劃的辭與上市規的辭更趨一致。

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經修訂股份計劃構成涉及本公司發行新股的股份計劃。股份計劃的建議修訂及計劃權上限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在法律、法規及相關監管機構規定（要求於股東大會上股東批准）規限下，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建議股東權董事會管理股份計劃，並以符合股份計劃條款的方式不時定或修訂股份計劃的管理及實施條文。

經修訂股份計劃的條件

經修訂股份計劃 於以下條件 達成當日生效：

- (i) 股東通過決議案以批准股份計劃 的建議修訂及計劃 權上限，並 權董事會根據經修訂股份計劃 予獎 勵，並根據 予的任何獎 勵照經修訂股份計劃 的條款及條件配發、發行及處理H股；及
- (ii)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本公司 根據經修訂股份計劃 的條款及條件 的任何獎 勵配發及發行的相當於該計劃 權上限數目的H股上市及買賣。

一般事項

本公司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有關股份計劃 的建議修訂及採納計劃 權上限的特別決議案以供股東批准。

本公司 根據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 的相關規定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通告，當中載 列（其中包括）有關股份計劃 的建議修訂及採納計劃 權上限的進一步詳情。

釋義

「2021年僱員
參與者」

根據2021年股份獎 勵計劃，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包括全職僱員及兼職僱員）（包括為吸引其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僱傭合同而根據2021年股份獎 勵計劃 獎 勵的人士）。為 免生疑問，僱員參與者應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彼等亦為本公司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或可能被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任何其他人士

「2021年股份 獎 計」	本公司於2021年12月10日採納且由有關該計 的規 (以其 有形式或根據該計 的條文不時經修訂)構成的股份獎 計
「2021年信託 據」	本公司(作為 予人)與受託人(作為信託之受託人)於2021年12月10日訂立，並於2023年8月29日經修訂的信託 據(經不時重 、補 及修訂)
「2023年僱員 參與者」	根據2023年股份獎 計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包括全職僱員及 職僱員)(包括為吸引其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僱傭合同而根據2023年股份獎 計 獎 的人士)。為 生疑問，僱員參與者應 除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或可能被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任何其他人士
「2023年股份獎 計」	本公司於2023年8月29日採納且由有關該計 的規 (以其 有形式或根據該計 的條文不時經修訂)構成的股份獎 計
「2023年信託 據」	本公司(作為 予人)與受託人(作為信託之受託人)於2023年8月29日訂立的信託 據(經不時重 、補 及修訂)
「股東週年大會」	於2024年6月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 在 中國 東省聊城市陽穀縣 樂鎮鳳祥股份樓2樓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經修訂股份計」	董事會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 求股東批准的經修訂及重 股份計

「修訂日期」

本公司修訂相關計 規 (其建議修訂於股東週年大會上 股東批准) 的日期

「公司章程」

本公司公司章程(

「H股」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 的境 上市資股，以港 認購及買賣，並於聯交所上市
「港 」	香港法定貨幣
「上市委員會」	聯交所董事會上市 組委員會
「上市規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 上市規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 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 行政區及台灣
「相關計 」	股份計 及本公司不時採納及 採納的涉及認購新H股及／或購買／ 納 有已發行H股的任何其他計 （不包括本公司於2020年6月26日（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上市 ）採納且由有關該計 的規 （以其 有形式或根據該計 的條文不時經修訂）構成的股份獎 計 ）
「人民幣」	中國法定貨幣
「計 權上限」	相關計 項下 的所有獎 及／或購股權而可能取得（無論是透過認購新H股及／或購買／ 納 有已發行H股）的H股總數不得超過於修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
「計 規 」	有關2021年股份獎 計 及／或2023年股份獎 計 （視情況而定）的規 （以其 有形式或根據該計 的條文不時經修訂）

「選參與者」	根據有關計劃規，董事會選定參與經修訂股份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或其遺產代理人或合法繼承人(視情況而定))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以及H股
「股東」	股份的登記有人
「股份計劃」	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及/或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視情況而定)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信託」	2021年信託據及/或2023年信託據(視情況而定)構成的信託
「信託據」	2021年信託據及/或2023年信託據(視情況而定)
「受託人」	根據信託據定為信託受託人的受託人以及任何額或替代受託人(即在信託據中聲明的信託當時之受託人)
「%」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朱凌潔

中國 東，2024年5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肖東生 生及石磊 生；非執行董事邱中偉 生、呂歲 生、朱 潔 生及 瑞佳 士；及 立非執行董事 易 士、趙迎琳 士及鍾偉文 生。